附件三

选聘相关政策解答

一、选聘涉及行政村下辖自然村情况

藏马新村：长阡沟自然村、曾家官庄自然村、贺吉沟自然村。

马家疃村：后沟自然村、七亩地自然村、小马家疃自然村、丁家皂户自然村、六合桥自然村、黄家营自然村。

金柳岭村：乜家庄自然村、刘卜疃自然村、岭西头自然村、岭南头自然村、大柳家庄自然村。

潘旺村：刘家庄自然村、潘家庄自然村、大马家疃自然村、茉旺自然村。

唐马岭村：赵家沟自然村、唐家庄自然村、小岭子自然村、孙家屯自然村、瓦屋自然村、马栏自然村。

二、选聘岗位设置

藏马新村拟选聘1人；

马家疃村拟选聘1人；

金柳岭村拟选聘1人；

潘旺村拟选聘2人；

唐马岭村拟选聘1人。

三、选聘流程

本次选聘采取“先面谈、后面试”的方式进行，根据面谈成绩排名，按岗位计划招聘人数1:3比例确定面试人选，达不到规定比例的根据实际报名人数进行面试。面试环节采用结构化面试，按百分制评定，当天公布面试成绩并根据成绩从高到低确定进入体检政审人员名单。

四、申请无犯罪记录证明流程

通过“爱山东”APP、微信或支付宝小程序，搜索“无犯罪记录证明专区”，选择户籍所在地后填写信息提交申请，1-3个工作日内即可办结，具体操作流程可见青岛政务网。<http://www.qingdao.gov.cn/zwgk/xxgk/gaj/xxgkml_551/zcjd/202506/t20250623_9723747.shtml>

五、其他

选聘工作其他未尽事宜请咨询0532-84176367、13045076330。咨询时间：工作日上午9:00-12:00，下午14:00-17:00。